

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岳资规字〔2025〕11号 A1类 同意公开

对岳阳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037号提案的 答 复

李情等10位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打造农作物秸秆和洞庭湖芦苇资源利用产业链的提案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将芦苇纳入湿地碳汇开发。2024年底，市人民政府已下发《岳阳市碳资源生态价值转换工作实施方案》（岳政办函〔2024〕63号），同时全市碳资源生态价值转换工作由我局牵头，方案明确了各相关市直部门和县、（市）区的具体工作职责，目前已组织市直相关部门和县、（市）区开展了业务培训，确定了全市碳资源生态价值开发利用技术单位。我局将联合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林业局研究出台《岳阳市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方案》；经调阅相关数据资料及现场核实比对，初步确定平江、岳阳县、汨罗三个县市区作为试点单位开展林业碳汇项目开发；根据提案建议，下一步重点与湘阴县、汨罗市、岳阳县、君山区和华容县协商研究，待国家出台湿地碳汇开发方法学后，

开发以芦苇为主要资源的湿地碳汇；加强碳汇开发、交易体系建设，搭建岳阳碳普惠交易平台，实现区域碳普惠交易“内循环”；请求相关金融部门支持开展以碳汇项目收益权等绿色产品为抵（质）押的绿色信贷。

二、强化土地和规划要素保障。通过积极争取省自然资源厅支持，采取国土空间规划调整、审批流程优化、供应方式创新、存量资源激活、规划责任压实等方式，大力支持秸秆和芦苇综合利用“链主”企业落户岳阳。

感谢你们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5年5月15日



承办负责人：刘沧海

承办人及联系电话：陈昶焯 13575026111